



证券代码：300498
债券代码：123107

证券简称：温氏股份
债券简称：温氏转债

公告编号：2024-120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调整前“温氏转债”转股价格为：16.94 元/股

调整后“温氏转债”转股价格为：16.79 元/股

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24 年 11 月 18 日

一、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92,970,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温氏转债，债券代码：123107），温氏转债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初始转股价格为 17.82 元/股。根据《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温氏转债”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

(不包括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 \times 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 \times k)/(1+n+k)$;

派发现金股利: $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 \times k)/(1+n+k)$ 。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该次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 k 为该次增发新股率或配股率, A 为该次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该次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二、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公司实施 2020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实施 2020 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送现金 2 元（含税）。“温氏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至 17.62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7 月 8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93）。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已为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批次符合归属条件的共 3,380 名激励对象办理股票归属登记手续，合计归属 10,533.5099 万股股票。根据相关法规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温氏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至 17.48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6 月 20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73）。

截至 2022 年 7 月 29 日，公司已完成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7,000 股的回购注销手续，由于本次回购注销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计算，“温氏转债”转股价格不变，仍为 17.48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

《关于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不调整“温氏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87）。

公司实施 2022 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实施 2022 年前三季度权益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 1 元（含税）。“温氏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至 17.38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11 月 28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31）。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已为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共 961 名激励对象办理股票归属登记手续，合计归属 787.3795 万股股票。根据相关法规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温氏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至 17.37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12 月 9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53）。

公司实施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实施 2022 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回购专户股份 22,609,000

股后的 6,531,532,75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2 元（含税）。“温氏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至 17.17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6 月 12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96）。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已为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共 3,175 名激励对象办理股票归属登记手续，合计归属 9,164.8051 万股股票。根据相关法规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温氏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至 17.05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7 月 25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19）。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已为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共 932 名激励对象办理股票归属登记手续，合计归属 623.7235 万股股票。根据相关法规和《募集

说明书》的规定，“温氏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至 17.04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12 月 15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73）。

公司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回购专户股份 2,090,980 股后的 6,650,825,13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 元（含税）。“温氏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至 16.94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6 月 19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82）。

三、调整事项说明

1、调整原因：

鉴于公司将实施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回购专户股份35,740,780股后的6,618,178,15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992,726,723.40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需对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2、调整结果：

因公司通过回购专户持有的35,740,780股不参与分红，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根据股票市值不变原则，本次实际现金分红总额（含税）=实际参与现金分红的股本×剔除回购股份后每10股分红金额/10股=6,618,178,156股×1.5元/10股=992,726,723.40元；按公司总股本折算的每股现金分红=本次实际现金分红总额（含税）/公司总股本=992,726,723.40元/6,653,918,936股=0.1491942元/股（保留到小数点后七位，最后一位直接截取，不四舍五入）。

根据上述转股价格调整公式，“温氏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如下： $P1 = P0 - D = 16.94 - 0.1491942 = 16.79$ 元/股（保留两位小数）。

“温氏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16.7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11月18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1日